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21日至2025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83203515 **号**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20日

商　　标

中潍

申 请 人 山东佳豪门窗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 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北关街道河湾村

代理机构 潍坊锦承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金属轨道；铝丝；五金器具；窗用金属附件；门用金属附件